

韩国法务部实施2025年非法滞留外国人主动离境特别制度

在韩国非法滞留的外国人
2025年12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期间
主动离境时将免除罚款、暂缓入境限制

□ 详细说明

– 韩国境内非法滞留外国人在2025年12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期间主动离境时将免除罚款、暂缓入境限制

※ 但偷渡入境人员、持用伪造变造护照人员、刑事犯*、已被处限期出境但未在规定期限内离境的人员等强制退居人员以及2025年12月1日（实施首日）及以后构成非法滞留的人员除外。

□ 主动离境申报所需材料

– 护照、主动离境申报书、离境机（船）票

□ 主动离境申报程序

– 非法滞留外国人主动离境需按原已规定的《在韩非法滞留外国人主动离境事前申报制度》要求程序办理，即：出境日3日前（不含公休日）至15日（包含公休日）期间，直接到访滞留地所管辖的出入境事务所提交事前申报或者在网上(<http://www.hikorea.go.kr>)提交申请后，出境当天航班起飞4小时前到访机场/港口出入境事务所进行最终确认后方可离境。

□ 详情可致电1345（韩国法务部外国人综合咨询中心，有中文服务）咨询，或者可在HIKOREA网站（<http://www.hikorea.go.kr>）或韩国法务部出入国外国人政策本部网站（<http://www.immigration.go.kr>）查询。

电话号码	服务时间 (工作日)	语种（咨询及翻译）
(☎1345) 韩国法务部外国人综合咨询中心	09:00~22:00	英语、中文
	09:00~18:00	日语、越南语、泰语、印尼语、俄罗斯语、蒙古语、孟加拉语、 乌尔都语、尼泊尔语、柬埔寨语、缅甸语、法语、德语、西班牙语、 菲律宾语、阿拉伯语、斯里兰卡语



法务部